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獨立董事關於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相關事項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安先生、張輝先生及王艷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宗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洪奇先生、李煒先生及李堯先生。

*僅供識別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第 1-5 项议案所涉分别与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统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烟台亿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烟台安德利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相关交易额度 预计的独立意见

对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框架协议以及预计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允性无异议，该等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对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较为合理，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已回避表决。同意签署相关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同意董事会对 2022-2024 年度相关交易额度的预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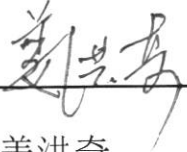
二、对《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是基于相关行业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战略推进与实施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未来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仅为签署页，无正文)

独立非执行董事：



姜洪奇

(此页仅为签署页，无正文)

独立非执行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the Chinese characters '李炜' (Li Wei).

李 炜

(此页仅为签署页，无正文)

独立非执行董事：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everal fluid, overlapping strokes. The signature i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李 尧